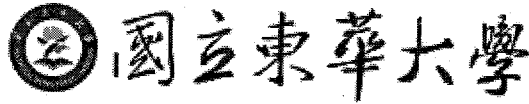


## ※人文社會科學學院

系 所 別	中國語文學系 語文教學碩士學位班【暑期班】	組 別	不分組
招生名額	25 名	特 殊 報 考 資 格	除應具備共同規定之學歷資格外，另須取得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並具備下列任一類條件： (以下均不含試用、實習教師及服役年資) 第一類、具教學年資滿一學年(含)以上，現任之公私立國民小學校(園)長、專任教師。 第二類、具公私立國民小學代課或代理教學年資滿二年(含)以上，現仍為代課或代理教師。 第三類、曾任各級學校行政人員、政府機關行政人員或公私立文教機構人員，服務年資累計滿(含)兩年以上者。以本類身分報考者，錄取人數每班以五人為限。 前項所列之年限限制，計至 100 年 9 月 30 日止。
評分方式及佔分	一、筆試(佔 50%) 二、書面審查(佔 50%)	報 名 繳 交 資 料	一、學歷證件影本、服務年資證明書、現職證明書正本及合格教師證明影本。 二、書面審查資料，包括： (一)專業表現：服務成績積分表、服務年資證明、服務成績證明。 (二)專業著作及研究計畫： 1.專業著作：內容須與語文教學有關，並曾在報刊雜誌或學術論文發表會正式發表為限。 2.研究計畫：未來碩士論文研究方向。
筆試科目	考 科 名 稱	科目滿分	考 科 相 關 說 明
	1. 國語文基本能力	100 分	無
	2. 國語文教學理論與實務	100 分	無
	筆 試 科 目 總 分	200 分	
聯絡電話	(03) 8232408 (03) 8227106 轉 2210	傳真號碼	(03) 8224675
系所網址	http://www.cll.ndhu.edu.tw/	電子信箱	kind628@mail.ndhu.edu.tw
備 註	<p>1.本班隔年招生，預計下次招生為 102 學年度(詳細招生情形視當年度招生簡章為準)。</p> <p>2.書面審查資料表請上網下載填寫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 網址：<a href="http://www.cll.ndhu.edu.tw/">http://www.cll.ndhu.edu.tw/</a></p> <p>3.書面審查資料相關說明(非現職教師出具之服務證明，須另附相關證明文件)： (1)服務成績優良部份：請附獎懲令影本，以最近 10 年(90 年 5 月後)之服務優良成績為限。嘉獎乙次計 0.5 分，小功乙次計 1.5 分，大功乙次計 4.5 分，累計最高以 10 分為限。 (2)服務年資部份：請附退伍令、考核表或服務證明影本，滿 2 年計 2 分，以後每增 1 年加 1 分，累計最高以 10 分為限。</p> <p>4.書面審查佔總成績 50%，分配如下：服務成績優良(佔 10%)、服務年資(佔 10%)、專業著作及研究計畫(佔 30%)。書面審查資料無論錄取與否，概不退還；除現職證明書需正本外，其餘各項證明資料請繳交影本為主。</p> <p>5.達最低錄取標準之考生其錄取優先順序如下： 第一類、具教學年資滿一學年(含)以上，現任之公私立國民小學校(園)長、專任教師。 第二類、具公私立國民小學代課或代理教學年資滿二年(含)以上，現仍為代課或代理教師。 第三類、曾任各級學校行政人員、政府機關行政人員或公私立文教機構人員，服務年資累計滿(含)兩年以上者。以本類身分報考者，錄取人數每班以五人為限。</p> <p>6.考生報名時需於報名系統登錄身分類別，如因類別登錄錯誤而影響考生權益者，其責任由考生自負。</p>		

【附件二】



100 學年度碩士班、碩士學位學程、碩士在職專班暨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招生

服務年資證明書

考生姓名					
系所班組別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(含碩士學位學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在職專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	
身分證字號		性別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服務機關名稱					
服務部門				職稱	
年資起迄	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服務期間共計滿： 年 月				
工作內容概述					
備註					

(蓋服務機關及負責主管印信處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表各欄所填均屬事實，報名後如查證不實，願付一切法律責任。
- 二、本證明書僅供報考招生考試服務年資證明之用。
- 三、如開立證明單位提供之格式，已包含本附件所有相關欄位者，得取代之。
- 四、報考碩士在職專班及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者，本表請於報名時連同初試備審資料一併繳交；報考一般研究所碩士班在職生者，請於驗證報到時繳交（系所指定於報名時繳交除外）。

附表

國立東華大學 100(學)年度  
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服務成績積分表

准考證編號：

民國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別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				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	電話	宅：( ) 手機：	教師證書字號	證字第 號 (非現職教師此欄免填)									
現服務單位		現職		服務地址				電話	公：( )							
學歷	年 月 畢業於 公立 大學 日間部、夜間部 系 私立 學院 進修部															
服務年資部分	服 務 單 位				起 訖 年 月		合 計									
					~		年 月		合計 分							
					~		年 月									
					~		年 月									
					~		年 月									
服務優良部分	服 務 優 良 獎 勵 種 類			日期 (年月日)、字號			分 數									
							分		合計 分							
							分									
							分									
							分									
							分									
審核欄 (考生勿填)	1. 服務年資成績合計				分		初核人員 簽 章									
	2. 服務優良成績合計				分		複核人員 簽 章									
	服務成績總分				分											
附註	1. 請另繳交證明影印本。 2. 欄位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浮貼於該欄上面。 3. 服務年資及服務優良之累計，依各班之規定 (詳見簡章)。															

※請於錄取報到時繳交，並請影印 1 份自行保存